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1-107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促进下属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其经济效益和盈利能力，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拟为下属5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含）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17,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29,000万元。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该担保额度不含其他单独审议的特殊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46,000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4.0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于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判断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是否超过70%时，应当以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为准。鉴于乐庭电线工业（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电线”）以最近一年（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计算出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故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常州市沃尔核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沃尔”）

住 所：常州市金坛区南二环东路1699号

法人代表：宋大春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0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环保高温辐射线缆、热缩材料、冷缩材料、阻燃材料、绝缘材料、耐高温耐腐蚀新型材料、套管、电缆附件、电缆分支箱、热缩材料电子线和电源连接线、有机硅线缆、有机氟线缆、热缩材料生产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化工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高压电器设备、铜铝连接管、电池隔膜、PTC产品（热敏电阻）、橡胶新材料及原辅材料制品及线路防护元器件的销售（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常州沃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199.54	77,147.54
负债总额	15,121.27	19,951.89
净资产	62,078.27	57,195.65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110.19	35,293.09
净利润	4,882.63	5,974.84

(二) 公司名称：长园电子（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电子”）

住 所：东莞市大朗镇富民工业二园宝陂工业区

法人代表：陈志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4年2月14日

经营范围：设计与开发、生产经营热收缩套管、聚氯乙烯套管、铁氟龙套管、电线、热缩塑胶母料、异型件、绝缘带、耐热套管、机械制造及维修、发泡材料、三层线；提供加速器辐照技术咨询、辐照加工业务；从事冷缩管、橡胶套管、电力电缆附件的批发；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道路普通货运。

公司持有长园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电子”）75%股权，东莞电子为长园电子之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815.24	33,421.77
负债总额	8,306.81	10,198.95
净资产	27,508.43	23,222.82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428.38	27,661.56
净利润	4,285.62	5,572.12

（三）公司名称：深圳市长园特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特发”）
住 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一工业区浩轩工业园A2栋
法人代表：夏春亮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肆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06日

经营范围：热缩材料绝缘制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本公司相关产品及技术的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防静电配套产品的采购与销售。

长园特发为长园电子之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872.60	19,600.84
负债总额	11,152.46	8,524.84
净资产	10,720.14	1,1076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220.43	15,449.5
净利润	-355.87	1,085.19

（四）公司名称：上海长园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子”）
住 所：嘉定区南翔镇翔黄路366号

法人代表：陈志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0年7月17日

经营范围：热收缩管、异型件、耐热套管、PVC套管、绝缘带、发泡材料的制造、加工，加速器辐照加工，铁氟龙管、电线的制造、加工，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产品设计。

上海电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园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760.66	35,930.84
负债总额	7,490.84	9,964.82
净资产	30,269.83	25,966.02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146.97	32,511.13
净利润	4,303.81	5,454.03

（五）公司名称：乐庭电线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住 所：惠州市陈江仲恺大道德赛第三工业区

法人代表：夏春亮

注册资本：11,250.000007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8年1月4日

经营范围：电源线、网线、音视频线、电子及电器组合配线、同轴线、高温线、电脑周边用线、医疗设备用线、电力线、照明线、航空航天线、汽车配线、工业控制线、通信线、新能源线、机车电线、插头配线、塑胶粒的生产、研发、销售；热缩材料、电缆附件、套管、光纤产品、电线原材料、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金属材料、专用化学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颜料、合成材料的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乐庭电线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沃尔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176.13	58,069.00
负债总额	46,443.79	42,306.53
净资产	57,732.35	15,762.46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4,538.67	73,529.51
净利润	8,909.87	3,035.67

三、拟担保情况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本次担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公司2022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2021年9月30日资产负债率（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已审批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实际担保余额	2022年审批担保额度	2022年审批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常州市沃尔核材有限公司	100%	19.59%	5,000.00	3,000.00	5,000.00	1.53%	否
	乐庭电线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100%	44.59%	26,000.00	12,258.01	29,000.00	8.86%	
	长园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75%	23.19%	10,000.00	-	5,000.00	1.53%	
	深圳市长园特发科技有限公司	75%	50.99%	1,000.00	1,000.00	2,000.00	0.61%	
	上海长园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75%	20.21%	6,300.00	114.01	5,000.00	1.53%	
合计				48,300.00	16,372.02	46,000.00	14.05%	-

注1：本表中的担保额度为公司对以上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注2：本表中乐庭电线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为72.85%。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有效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125,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28%，占总资产的18.18%，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92,300万元，为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对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金额为30,000万元，为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总额为49,372.0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08%，占总资产的7.16%，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16,372.02万元，为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对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金额为30,000万元，为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5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其持续稳定发展。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行为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以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的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为下属5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的担保，主要为其经营所需，支持其业务发展，符合本公司和子公司的共同利益。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为下属5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的担保。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4日